

第二十一屆第十二次臨時會目錄

壹、會議程序.....

 議事日程.....

貳、會議紀錄.....

參、審議議案.....

.....

 一般議案.....

 臨時動議案.....

肆、附 錄

第二十一屆第十二次臨時會

議 事 錄

主席 潘進丁 謹題

壹、會議程序

議事日程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十二次

臨時會議事日程表

日期	會次	時間	項目	備考
110年04月07日(星期三)	預備會議 第一次會議	09:00 至 16:30	一、主席宣佈開會暨致詞。 二、報告議事日程。 三、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處理情形。 「散會」	
110年04月08日(星期四)	第二次會議	09:00 至 16:30	審議議案。 「散會」	
110年04月09日(星期五)	第三次會議	09:00 至 16:30	臨時動議。 「閉會」	

貳、會議紀錄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十二次 臨時會會議記錄

第一次會議（預備會議）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07 日上午十時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人員：主席潘進丁先生、副主席曾森祥先生、代表鍾秀美小姐、代表曾彥屏先生、代表劉正雄先生、代表劉裕福先生、代表潘美燕小姐、代表湯文生先生、代表陳明標先生、代表謝春香小姐、代表陳平貴先生

列席人員：鄉長林國順先生、秘書吳坤鴻先生、建設課長張世東先生、民政課長陳慧香小姐、社會課長陳靜君小姐、農業課長林玉金小姐、財政課長謝松英小姐、主計主任張孟珍小姐、人事主任吳世義先生、政風主任劉國忠先生、清潔隊長林品妤小姐、圖書館管理員潘佩茹小姐、幼兒園長李容珍小姐、殯葬所長潘建成先生、本會秘書潘慶文先生。

請假人員：

主席：主席潘進丁

紀錄：潘丁男

本會秘書潘慶文報告：出席代表已達開會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壹、主席宣佈開會暨致開會詞：（略）

貳、審議議事日程：詳如另錄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上次大會（第 21 屆第 11 次臨時會）議決案，計一般議案財政類一案，合計一案，本會於 110 年 01 月 07 日屏巒鄉代字第 11030002900 號函請鄉公所執行在案。

「散會」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十二次 臨時會會議記錄

第二次會議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08 日上午十時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人員：主席潘進丁先生、副主席曾森祥先生、代表鍾秀美小姐、代表曾彥屏先生、代表劉正雄先生、代表劉裕福先生、代表潘美燕小姐、代表湯文生先生、代表陳明標先生、代表謝春香小姐、代表陳平貴先生

列席人員：鄉長林國順先生、秘書吳坤鴻先生、建設課長張世東先生、民政課長陳慧香小姐、社會課長陳靜君小姐、農業課長林玉金小姐、財政課長謝松英小姐、人事主任吳世義先生、圖書館管理員潘佩茹小姐、幼兒園長李容珍小姐、殯葬所長潘建成先生、本會秘書潘慶文先生。

請假人員：主計主任張孟珍小姐、政風主任劉國忠先生

主席：主席潘進丁

紀錄：潘丁男

本會秘書潘慶文報告：出席代表已達開會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主席宣佈開會。

貳、審議議案：

第一案 類別：民政類

提案人：代表陳平貴

附署人：主席潘進丁

代表劉裕福

案由：建議公所設置鄉立老人安養中心乙案，提請大會審議。

議決：舉手表決~出席代表 11 名、在場代表 8 名、贊成者 8

名、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 類別：民政類

提案人：代表劉正雄

附署人：代表陳平貴

代表湯文生

案由：建請鄉公所編列預算增購貨車乙案，提請大會審議。

議決：舉手表決~出席代表 11 名、在場代表 8 名、贊成者 8 名、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 類別：財政類

提案人：鄉長林國順

案由：萬巒鄉立圖書館報廢拆除案，提請大會審議。

議決：舉手表決~出席代表 11 名、在場代表 8 名、贊成者 8 名、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

「散會」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十二次 臨時會會議紀錄

第三次會議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09 日上午十時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人員：主席潘進丁先生、副主席曾森祥先生、代表鍾秀美小姐、代表曾彥屏先生、代表劉正雄先生、代表劉裕福先生、代表潘美燕小姐、代表湯文生先生、代表陳明標先生、代表謝春香小姐、代表陳平貴先生

列席人員：鄉長林國順先生、社會課長陳靜君小姐、民政課長陳慧香小姐、財政課長謝松英小姐、圖書館管理員潘佩茹小姐、幼兒園長李容珍小姐、殯葬所長潘建成先生、本會秘書潘慶文先生。

請假人員：秘書吳坤鴻先生、建設課長張世東先生、農業課長林玉金小姐、主計主任張孟珍小姐、人事主任吳世義先生、政風主任劉國忠先生、清潔隊長林品好小姐

主席：主席潘進丁

紀錄：潘丁男

本會秘書潘慶文報告：出席代表已達開會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主席宣佈開會。

貳、臨時動議：

第一案 類別：財政類

動議人：代表曾彥屏

附議人：代表陳明標

代表劉正雄

代表鍾秀美

案由：建請公所將本鄉硫磺村活動中心拆除改建。

議決：舉手表決~出席代表 11 名、在場代表 8 名、贊成者 8 名、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

「閉會」

參、審 議 議 案

一般議案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

編號	第一號	類別	民政類
提案人	代表陳平貴	附署人	主席潘進丁 代表劉裕福
案由	建議公所設置鄉立老人安養中心案，提請大會審議。		
說明	本鄉地理位置屬偏鄉且人口老化嚴重，為服務本鄉鄉民及弱勢族群，建請公所覓地設置鄉立老人安養中心，以符鄉民所需。		
辦法	大會議決通過後實施。		
審查意見	照案通過		
決議	舉手表決-出席代表 11 名在場代表 8 名贊成者 8 名，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		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

編號	第二號	類別	民政類
提案人	代表劉正雄	附署人	代表陳平貴 代表湯文生
案由	建請鄉公所編列預算增購貨車乙案，提請大會審議。		
說明	<p>一、本鄉所轄 18 個公墓區域，分散各村且幅員遼闊，本鄉殯葬管理所工作人員為推行公墓清潔美化工作，需至各處公墓清除雜草及清理廢棄物，整理環境。</p> <p>二、因鄉公所交通工具公務車有限，無法提供載運機具之小貨車，來執行各公墓整理環境業務之需求。</p> <p>三、建請鄉公所視財源於本年度追加預算，採購貨車提供業務單位執行工作。</p>		
辦法	大會議決通過後實施。		
審查意見	照案通過		
決議	舉手表決-出席代表 11 名在場代表 8 名贊成者 8 名，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		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

編號	第三號	類別	財政類
提案人	鄉長林國順	附署人	
案由	萬巒鄉公所展覽廳報廢拆除案，提請大會審議。		
說明	一、依屏東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 76 條辦理。 二、鄉立圖書館興建於民國 72 年 7 月，73 年 2 月竣工，擬於已達使用年限〈加強磚造 35 年〉情況下報廢拆除，提請大會審議。		
辦法	大會議決通過後實施。		
審查意見	照案通過		
決議	舉手表決-出席代表 11 名在場代表 8 名贊成者 8 名，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		

臨時動議案

屏東縣萬巒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十二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			
編 號	第一號	類 別	民政類
動議人	代表曾彥屏	附議人	陳明標 代表 劉正雄 鍾秀美
案 由	建請公所將本鄉硫磺村活動中心拆除改建。		
說 明	如案由。		
辦 法	建請鄉公所採納辦理		
議 決	舉手表決-出席代表 11 名在場代表 8 名贊成者 8 名，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半數，照案通過。		

肆、附 錄

(無)